

另一面

■傅浩军

## 我与水浒的“打斗”

奇了！我的文章在被拍卖。萧山科举文化馆钟馆长平时在拍东西，有一天，他突然发现，孔夫子网上居然有我的一篇文章在拍卖。那是我三十年前的文章，这纸文章辗转存于杭州淳安、北京，他连忙帮我拍下来，送给我。此件价格虽不是太高，却令我极为高兴。

这是一篇有关水浒的文章。我在原杭州师范学院读书时，马成生是我的老师。其时，他是中国水浒研究的泰斗，受他影响，我加入了水浒研究会，本文即受到马老的指点，读此文章，字里行间依稀有他的口吻。后来，我又陆续写过多篇水浒文章，如《萧山在水浒传中的草蛇灰线》《弘扬传统文化中的孝文化》《水浒循迹，萧山自古勇武》，等等，也受到了马老的鼓励，说研究水浒中的孝很有意义，写得很通俗易懂，等等。

其间，我又有一些对水浒英雄见义勇为的理解，却一直没有成文。近期，尹郎陋室的公号发了一系列有关水浒的文章，勾起我心底的这些想法。2023年11月，浙江水浒研究会年会上，我忽被聘为浙江水浒研究会副会长，让我极为激动。会议期间，我又读到洪会长的《白雪歌》书中“总觉动心难”一文，让我动了心，动了笔。

水浒是一个好汉群集的地方，梁山一百单八将，个个武艺高超，义字当先，被人们视为英雄。而水浒英雄们的塑造，即是通过一场场精彩的打斗形成的，他们精彩的打斗之下，看似都是侠肝义胆，见义勇为，实则不然。

试比较拳打镇关西、醉打蒋门神这两场打斗。

某日，鲁智深、史进、李忠到酒楼喝酒，说些闲话，较量些枪法，正说得起劲，却被金氏父女所扰。鲁智深听得镇关西强媒硬保，虚钱实契，他便义愤填膺，起身要去打镇关西，被旁人劝住了。鲁智深回到经略府后，晚饭也不吃，气愤愤地睡了。他是为金氏父女不平，还在想着怎么解救他们。

第二天一早，鲁智深走进店里，教训了助纣为虐的店小二，放走了金氏父女，又恐怕店小二去拦截他们，竟在店里坐了两个时辰。估计金氏父女走得远了，方才离开。

鲁智深来寻镇关西，并不是见面就打，打斗之前情节也极精彩。他先是用起了激将法，直呼郑屠其名，以示藐视：又假托经略府购肉，让郑屠亲自动手切肉，先切了十斤精肉，又要切十斤肥肉，都要细细切，借此拖延时间让金氏父女去得更远，也让郑屠消耗点体力；最后把两包臊子劈面打将去，终于激怒郑屠持刀而起。于是，鲁智深挥起了正义的铁拳。先是，“扑的只一拳，正打在鼻子上，打得鲜血进流，鼻子歪在半边，却便似开了个油酱铺，咸的、酸的、辣的，一发都滚出来。”接着，“就眼眼眶眉梢只一拳，打得眼棱缝裂，乌珠迸出，也似开了个彩帛铺的，红的、黑的、绛的，都绽将出来。”而后，“又只一拳，太阳上正着，却似做个一全堂水陆的道场，磬儿、钹儿、铙儿，一齐响。”三拳下去，痛快淋漓，令人扬眉吐气，拍手称快。

鲁智深与金氏父女非亲非故，毫无个人亲疏恩怨关系，他仗义相救，自始至终，不顾个人安危，丢官逃亡也在所不惜。明末清初的金圣叹就指出：“写鲁智深为人处，一片热血直喷出来，令人读之，深愧虚生世上，不曾为人出力。”鲁智深就是出于正义感的驱使，拯救金氏父女，坦坦荡荡，不图后报。

武松醉打蒋门神一节，也是水浒传中的精彩篇章。

武松杀了西门庆被发配到孟州，施恩请他帮忙夺回快活林。当年三碗不过冈，这回武松还在酒上做文章。一路上，他每遇一个酒店都要喝三碗，一连吃了十余家酒店，前颠后偃，东倒西歪。武松来到快活林，也不是直接找蒋门神开打，前戏也极为精彩。

武松寻到店里，也用起激将法，开始找碴。先是，武松连连敲着桌子要酒，酒保拿了三次酒他都说酒差；接着，武松喝问酒保，你家主人为什么姓蒋不姓李；而后，武松又叫柜上那妇人下来，陪他吃酒。武松连着三次找碴，几个酒保忍无可忍了上来。武松将两个酒保丢进了酒缸里，又将另两个打得爬不起来，其他几人则被打得屁滚尿流，四散逃了。

酒保报告有人砸场子，蒋门神即怒气冲冲赶来。

武松见了蒋门神，先把两个拳头去蒋门神脸上虚影一影，忽地转身便走。蒋门神大怒，抢将来。武松一脚踢起，踢中蒋门神小腹。蒋门神双手按了，便蹲下去。武松一踹，踹将过来，又飞起右脚，踢中蒋门神额角。蒋门神望后便倒。武松追上一步，踏住胸脯，提起拳头，望蒋门神脸上狠打。武松这一招名叫“玉环步，鸳鸯脚”，是他平生绝技，非同小可。

于是，武松完胜，蒋门神在地下叫饶。

施恩得武松争了这口气，把他似爷娘一般敬重。施恩自此重霸快活林，重整店面，开张酒肆，买卖比往常加增三五分利息，各店家并各赌坊、兑坊加利倍送闲钱来与施恩。本章题为《施恩重霸孟州道 武松醉打蒋门神》，这个“霸”字用得极好。

透过现象看本质，这场精彩的打斗，其实是两大势力争夺快活林。武松和蒋门神的较量只是表面，他们都是利益争夺的棋子。而两大背后势力的较量远未结束。

而鲁智深拯救金氏父女，其中缘由动机则不同于武松帮助施恩。鲁智深拯救金氏父女那真是毫无恩怨亲疏关系，他是那种发自心灵深处的侠气。看整部水浒，他是颇具传奇色彩的人物，他的一生行侠仗义，光明磊落，他是真正能做到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好汉。

如烟事

■钱志祥

## 我家曾在麻乡住

上世纪50年代至80年代，萧山曾是全国闻名的麻乡，我好长一段时间在那里生活，对麻乡的记忆总是挥之不去。

把一颗细小的麻种播下去，经过麻农近一年的辛劳，最终成为国需民用的重要纺织原料，其间的苦和累，按麻农的话说为：“拆骨头的农活。”尤其是络麻播种、除草、收割和精洗等生产环节，其劳动强度之大非一般农活可比。

络麻播种两天后就会出苗，当长至约5厘米时就要除草删苗，这叫“做翻”。做翻至少要三至四次，直至络麻长至齐膝高为止。这是项费力而又需细心的农活，一般由女劳力来完成。男劳力则在已经除草的基础上给络麻施肥，将农家蓄积的人畜粪收集到集体的粪池中，再一担一担地挑至麻地上泼施。农历四月下旬，春粮已经收获，麻乡的原野上又呈现出无边无际的绿色。

麻农惜地如金，田间种的是大片络麻，路边、沟边、河边、宅边是见缝插针种上的大豆、绿豆和瓜果蔬菜。这时，麻地除草定苗已进入三翻。此后，气候渐渐进入高温季节，农活相对清闲起来，妇女们三五成群聚在一起挑花边，贴补家用。

男人们则给络麻施肥、治虫和干其他杂活，有闲时到河塘里捕捉荤腥，或与人闲谈下棋。竹园里、麻荫里到处散放着麻农养的鸡、鸭，它们自由地在原野上刨食，养大即是著名的“萧山三黄鸡”与“萧山麻鸭。”

70年代以前的麻乡几无污染，动物间形成完整的沙地“食物链”，数不清的各种鸟儿在绿色田野上飞鸣，多得出奇的鱼、虾在水体中游戏，一遇大雨，河塘中的鱼类纷纷往麻地上的畦沟逆游，随处可捕到大鲫鱼、大鳊鱼。傍晚雷阵雨后，麻乡路上、畦沟中的蛇、青蛙、蟾蜍和各种虫类大会师，弱肉强食的哀鸣声响彻田野，密得让人无处下脚。

农历七月中下旬，麻乡开始清理小麻，即将虫害麻、断梢麻、弱小麻拔掉，以保大面积收割时麻的质量。八月下旬，络麻开始收割，这是麻乡一年中最为繁重的生产环节，直至九月底。络麻收割时，男劳力一般负责拔麻、夹麻、背麻、浸麻、洗麻，女劳力则担任剥麻、晒麻和理麻。在这一个多月里，麻乡的河塘沟浜水体因浸麻发酵而出现臭味。水质污染的初期，水体中的鱼类和甲壳类动物大批浮头和游向岸边，引发成千上万的人在水中、岸边捕捉，这就是一年一度的捕“麻水鱼”，场面十分壮观。络麻收割后，麻乡即行播种萝卜、芥菜等秋菜和春粮作物，为著名的“萧山萝卜干”“萧山霉干菜”做好原料准备。至九月艳阳天，麻乡的原野上又是一片绿色。

农历九月以后，浸在水中的络麻陆续漂洗成精麻亦称熟麻，经日晒整理成可制麻布、地毯、麻袋的商品麻后打件交给国家收购部门。这时，麻乡的田野上，蔬菜、麦苗形成新的绿色海洋。河塘沟浜中的水质也逐步恢复清澈，原本以为已经绝迹的鱼类又成群洄游在水中，水边肥硕的螺蛳多得一摸就是一大盆。秋风凉起，河蟹开始在野地上爬行。农历十一月，麻乡开始捻河泥为来年的作物作基肥准备，捻河泥时，不时有鲫鱼等鱼类在跳跃。

春节过后又一个阳春三月的络麻播种前夕，各种植物竞相争碧，麻乡原野上绿色更浓，河塘水更为清澈，清得可望见底部摇曳的水草和附在上面的螺蛳；成群的鱼类在水中游戏，使人想起古人说的“过江之鲫”；密密麻麻的蛙苗、蟾蜍苗争先恐后从水中爬上岸边路边，不顾生死地跳入田间，开始它们短暂的一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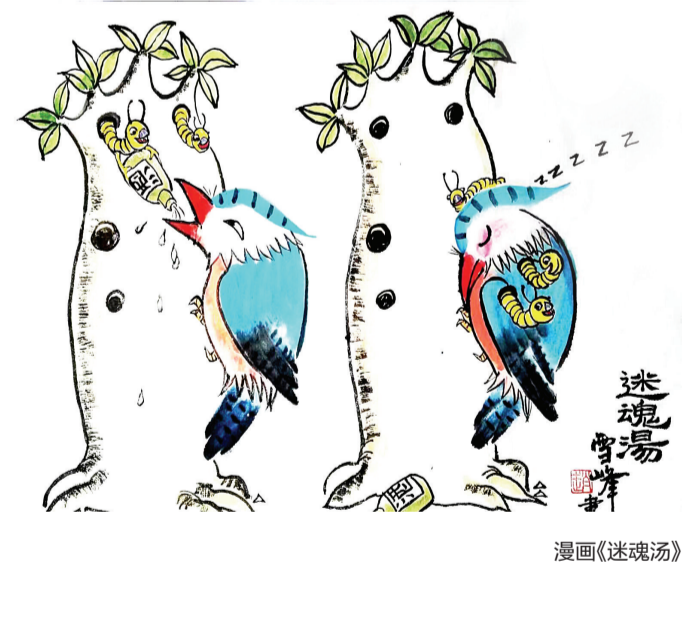
90年代以后，麻乡的绿色逐年减少，满布麻乡田野的池塘沟浜多数退水成地。麻乡人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昔日的麻农在酒足饭后后思忆远逝的麻乡：想念那时可任意下水洗澡、捕鱼捉虾的清澈河塘；想念那遍野绿色，蛙声、鸟声不绝的自然环境；想念那“有机”蔬菜的纯真味道；想念那可安全行走的泥路小道；想念那同是高温酷暑季节，但比现在阴凉的夏秋田野。

好在从本世纪初起，各级政府已在重视环境保护，近年又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战略决策，实施“五水共治”，并且已见实效。那天蓝水碧、空气清新、环境优美的“麻乡”已在眼前。

醉花阴

■赵雪峰

## 我的这幅《迷魂汤》



漫画《迷魂汤》

漫画《迷魂汤》获得《花鸟世界报》一等奖之后，当时的《漫画信息报》曾邀我写一篇创作体会，该报发表后，又被《花鸟世界报》转载还加了编后语。

其实这幅漫画是以鸟来说人。以前，我曾发表过一幅题为《高抬贵手》的主题漫画，画的是一只啄木鸟面对一只害虫从树洞里伸出的一张美元钞票目瞪口呆，它已经为金钱所动，打算“高抬贵手”，不想为民除害了。后来，觉得虫子给鸟钞票这种事，在特定时候未必都奏效。假如鸟在饥饿时，虫子给它多少钱也解决不了眼前的饿，这时，鸟是不会为金钱而放弃嘴边的美味的。于是，我又画了一只虫子毕恭毕敬地给啄木鸟往嘴里倒酒，大概那鸟是个酒鬼，或许是刚刚吃过一只虫子，这会儿喝口酒该多美呀！画好后还觉得这样仅仅是一个开端，没产生什么后果，读者理解的随意性过于宽泛，是虫子来了个金蝉脱壳逃之夭夭，还是鸟喝足了酒仍不满足，又把虫子吃掉了？我觉得有必要引导、圈限一下读者的思路，让大家知道只有一种结果，于是第二幅鸟喝醉了，虫子乘虚而入把鸟身上蛀出了大窟窿的画面便产生了。

这样读者不难想象，最终蛀空的大树、鸟的枯骨、虫子的干尸，一场由行贿受贿双方扮演的闹剧所酿成的悲剧是怎样的凄惨、悲凉。我能感觉得到，那些受贿者，看了这幅画会脊背发凉的。

在形象塑造上，我夸大了鸟的身体，使之肥硕得与树的大小相近，用鸟的眼神和动作表现出一个贪婪的酒色之徒，看上去是一个见了吃见了喝就不要命的主儿，只有这样的家伙，才有这样的结局。虫子虽小，但它们是这场悲剧的支配者和受益者，开初那种假殷勤力溢于言表，后来把鸟儿灌醉那种小人得志喜形于色的动作，似乎在欢唱胜利小调，庆幸自己行贿成功还活着。

对了，这画还入选“讽刺与幽默——浙江省当代漫画展”赴日本东京展出。

凡人论

■黄坚毅

## 墨香阵阵泽乡贤

天空飘着细雨，我来到了黄石壑水库旁的一处厂区，门口巨石上刻着著名红学家冯其庸先生的题词：杭州萧山古籍印务有限公司，笔锋苍劲有力，显示出与众不同的文化内涵和魅力。

古籍公司的确与众不同，厂区显得特别安静，置身其间，你还以为自己进入了博物馆，或者图书馆。踏进公司大厅，映入眼帘是一幅伟人毛泽东《沁园春·雪》的书法作品，再看去，展柜里是一摞摞的古籍线装书，飘着阵阵墨香。《影印四书全库》《史记》《佛教十三经》以及四大名著等等，不禁让人流连忘返。

公司总经理张国富的办公室里，更透着浓厚的书香，除一面靠窗外，另外全部是一排排的书柜，放着各色不同版本的线装书。张国富的大半生时间都泡在了线装印刷行业，从一个普通的村民，到一个受全国同行高度肯定的古籍行家，其中的艰辛可想而知。每部书从选题到印刷，再到样稿排版，印刷校阅，他都要与出版商仔细校勘数遍，渐渐地从先秦到清末的古代典藏文献，他都有所涉猎，翻到一些章节，他都能说出其中的许多典故，加上常年接触的都是古典大咖学者，耳濡目染，不知不觉间成为一名古籍行家。

就说宣纸采购，现在的宣纸是一天一个价，手工宣纸尤其看涨，价格是机器纸的两倍以上，像中华书局、古籍出版社这样的国字号单位，非手工纸不用，因为用这种纸印刷，饱和度 high，还原度强，是他们的最爱。长期的职业熏陶，练就了张国富的火眼金睛。为了能够得到纯真的手工纸，他基本上每年要到泾县那边去看货。有次店家拿出一查宣纸，称是手工纸。大家仔细看来，的确是手工纸的品相。但他用眼睛看，偏色微白，用手摸则有些细软，用鼻嗅也感觉味触有异样，便断定这是精制机器纸。供货老板说，骗不过你这个行家里手，服了。以后便断不敢糊弄他了。自此他的进货渠道再也没有伪劣东西。

走进四楼藏品部，林林总总的书柜，放满了各种各样的古籍版本，记录了公司一路走来、逐渐成长的足迹。这里摆放着各式各样的古籍丛书，特别是那一整间房屋的《大藏经》是张国富珍藏的版本，为清雍正乾隆年间的刻本，价格不菲，属国内孤本。当初国家有关部门仅印制了50套，主要是供全国各地的博物馆图书馆收藏，而张总凭着一股韧劲，硬是通过渠道，用数百万元的不菲价格，得到了这套7200余卷的《大藏经》，洋洋洒洒地陈列在终年恒温的展厅间。据张国富介绍，这个展厅是全国范围内最具规模和特色的线装本展示厅，而建立这个展示厅，是有效地保存和展示公司历年来用宣纸传统印刷、装订的古籍产品；他笑称自己是个“呆子”，在做蚀本生意。其实他内心是如获至宝的开心，因沉醉故纸堆而乐此不疲。他投资上千万元，购买古籍精品，使社会各界古籍爱好者有参观、学习、研究这些文化精髓的机会。展示厅建成以来，多次接待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领导和社会各界知名人士、学生参观考察，是一个优秀的文化交流平台。

萧山古籍印务在行业内可是个老大，各种荣誉目不暇接，尤其在今年，他们还获得了省级非遗项目这份殊荣，真是实至名归。而且现在成为线装书印制工艺的全国行业标准制定单位，张国富自豪地说，他们的标准就是国家的标准，多牛呀。

小辰光

■来永祥

## 票证时代舔碗底

在计划经济年代，由于物资的短缺，国家实行票证制度。各省有各省自己的一套票证，除油盐酱醋外，其他一切副食品都得凭票供应。买米有粮票，买肉要肉票，扯布有布票，买香烟得有烟票，就连买现在再平常不过的豆制品，也得有豆腐票。票证是发给吃商品粮的城里人的，因此，当时城里人与农村人的生活就有了天壤之别。

农村百姓家里，除了过年，可以杀一头猪，宰几只鸡，自己也是留下很少一部分，大半头猪还是要卖到镇上供销社，以便春节可以买个把糖包去拜年。因此，一年四季，普通农家的餐桌上，是见不到一丁点荤腥味的，有的只是自家菜园子里的当季蔬菜，霉干菜也仅仅是霉干菜，没有肉可炖，蒸茄子、南瓜等则是餐桌上的招牌菜，也是见不到一点油星的。

我家因为父亲是工人，他也有票证可领，因此，相比于普通的农家，条件要稍稍好一丁点，偶尔也会有一丁点肉味解解馋。但农村少了一个劳力，因而生产队分配给的稻谷就少了一份了，所以米是经常要断档的。

母亲总会在做饭时，在锅边铺上一些番薯丝、萝卜丝或者南瓜丝之类的，等吃饭时，他总会将米饭多的一侧给我们吃，自己吃南瓜或萝卜饭。虽然，我吃的是米饭，但番薯或者萝卜味总归是残剩在饭中，小小年纪觉得米饭已不香了。因之于此，几十年过去了，我对萝卜和番薯之类的杂粮，还是有一种莫名的排斥感。

村里离家500多米的地方，有一爿小店，是镇上供销社的分部，货物少得实在可怜，东西也是要凭票供应的。油盐酱醋和简单农具是不凭票的，偶尔也会配给下来一点腐乳或者咸鱼干之类的，给村民解解馋，让我记忆深刻。

那一天母亲告诉我，说小店里在排队买腐乳，遂递给我一个碗，在我手里塞了两毛钱，叫我去买。我手心里握上两毛钱，一溜小跑到小店，排队已排得密密当当，还未轮到我，腐乳已经卖完了。等排队的人都走尽了，我还拿着个碗在柜台边东瞅瞅、西望望的，觉得惊喜还会再出现。店主可能觉得我发愣，拿过我手中的碗，在腐乳坛中提了一吊提（提酒的量具）腐乳卤给我，也不收我钱。我兴高采烈地端着碗回家，路上，腐乳卤的香气时不时地刺入鼻孔，觉得好香好香，遂忍不住小小地舔上了一口，然后，触发了我的味蕾，一发而不可收。等快到家时，碗已经是一个空碗了，只有碗底里残存的一丁点腐乳屑屑了。